



2024 年 12 月

人工智能月刊

(2024.12.1-2024.12.31)

MeritsTree 植德

植德律师事务所人工智能与数字经济行业委员会

AIGC 研究小组

导读

▶ 最新法律与监管动态

1. 教育部部署加强中小学人工智能教育
2. 南昌市网信办依法处置违规从事生成式人工智能服务企业
3. 犹他州签署美国第一份人工智能监管协议
4. 西班牙要求披露在法律服务相关数字平台中使用人工智能的情况
5. 国家信息中心发布《人工智能行业应用建设发展参考架构》
6. 广电总局要求规范 AI “魔改” 短视频
7. 巴西通过人工智能法案
8. 工信部成立人工智能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9. 全国网安标委就《生成式人工智能服务安全应急响应指南》公开征求意见
10. 深圳发布《深圳市打造人工智能先锋城市的若干措施》的通知
11. 上海发布《关于人工智能“模塑申城”的实施方案》
12. 韩国国会通过《AI 框架法案》
13. 《人工智能相关发明专利申请指引（试行）》公布：人工智能不具备发明人主体资格

最新行业动态

1. 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发布《生成式人工智能应用发展报告（2024）》
2. Meta 计划投资 100 亿美元新建 AI 数据中心
3. 美国 Palantir 与 Anduril 合作将国防数据用于人工智能训练
4. 谷歌发布 Gemini 2.0
5. 软银集团宣布未来 4 年向美国投资 1000 亿美元，或涉人工智能领域
6. Kimi 发布视觉思考大模型 k1
7. 英伟达发布生成式 AI 超级电脑
8. AI 数据供应商 Databricks 获得 100 亿美元天价融资
9. 英伟达收购 Run:ai 获欧盟无条件批准

一、最新法律与监管动态

1. 教育部部署加强中小学人工智能教育

发布日期：2024 年 12 月 2 日

来源：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链接：http://www.moe.gov.cn/jyb_xwfb/gzdt_gzdt/s5987/202412/t20241202_1165500.html

摘要：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及后续全会精神，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讲话，培养适应新时代要求的创新型人才，教育部办公厅发布了《关于加强中小学人工智能教育的通知》（教基厅函〔2024〕32 号，以下简称“通知”）。

通知强调了人工智能教育的总体要求，包括立德树人、全面发展、激发兴趣和鼓励探索以及统筹谋划和稳步推进等方面，明确 2030 年前在中小学基本普及 AI 教育。同时，提出了六大主要任务和举措，包括构建系统化课程体系、实施常态化教学与评价、开发普适化教学资源、建设泛在化教学环境、推动规模化教师供给和组织多样化交流活动。

为了保障这些任务的有效实施，通知还从加强组织领导、经费保障、城乡统筹和加强评价引领四个方面制定了具体的保障措施。整个通知旨在通过推进中小学人工智能教育，培养具有创新潜质的青少年，以满足未来社会发展的需要。

2. 南昌市网信办依法处置违规从事生成式人工智能服务企业

发布日期：2024 年 12 月 2 日

来源：南昌市网信办

链接：<https://mp.weixin.qq.com/s/tZHtPXBCXAGsNk3jrGGN6Q>

摘要：

2024 年 12 月 2 日，在省委网信办的指导下，南昌市网信办依法对属地网站“阿水 AI”的运营主体南昌阿水科技有限公司存在内容审核管理不严、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等问题进行处置。

经查，该企业运营的“阿水 AI”网站违规生成法律法规禁止的信息，未尽内容审核的主体责任，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生成式人工智能服务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南昌市网信办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对南昌阿水科技有限公司下达了《责令限期改正通知书》，责令立即关停相关服务，并对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其开展自查整改，加强信息内容审核，健全信息内容安全管理相关制度。

植德短评

近日，南昌市网信办依法对“阿水 AI”的运营主体南昌阿水科技有限公司进行了处置，因其存在内容审核管理不严、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等问题，导致该平台违规生成法律法规禁止的信息。这一事件不仅对涉事企业产生了直接影响，也为其他人工智能企业敲响了警钟。

首先，此次事件凸显了人工智能企业在内容审核方面的薄弱环节。阿水 AI 平台未能有效履行内容审核的主体责任，导致生成了违法信息，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和《生成式人工智能服务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这反映出部分企业在追求技术发展和业务扩张的过程中，忽视了对生成内容的严格把关，缺乏健全的内容安全审核制度和有效的技术手段来及时发现和处理违规信息。

其次，事件也暴露了相关企业在算法备案和合规性方面的不足。据查，阿水 AI 平台的 AI 服务来源于 OpenAI 的 ChatGPT4.0，但在其大模型算法备案公示信息中，并未发现与 ChatGPT 有关的内容。实际上，在算法备案实践过程中，若涉及 GPT 服务，根本无法获得网信部门的正式审批。这表明该平台在算法备案方面存在明显的违规行为，未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备案，增加了自身的法律风险。

此次事件的处置结果也给其他人工智能企业敲响了警钟。南昌市网信办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对南昌阿水科技有限公司下达了《责令限期改正通知书》，责令立即关停相关服务，并对照相关法律法规开展自查整改，加强信息内容审核，健全信息内容安全管理相关制度。这说明监管部门对于相关企业的违规行为将采取严厉的处罚措施，企业一旦违规，不仅面临业务停摆的风险，还可能遭受更严重的法律制裁，多年的投入和努力可能会因此付诸东流。

因此，相关企业必须从此次事件中吸取教训，切实加强业务合规及内容审核管理。一方面，要建立健全内容安全审核制度，采用先进的技术手段和专业的人才队伍，对生成的内容进行严格把关，确保其合法合规。另一方面，要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算法备案，如实披露算法的相关信息，确保企业的运营在法律框架内进行。同时，企业还应加强对员工的法律法规培训，提高全体员工的法律意识和合规意识，形成全员参与、共同维护企业合规的良好氛围。

3. 犹他州签署美国第一份人工智能监管协议

发布日期：2024 年 12 月 2 日

来源：犹他州商务部

链接：<https://blog.commerce.utah.gov/2024/12/02/news-release-utah-department-of-commerce-office-of-artificial-intelligence-announces-first-regulatory-mitigation-a>

greement/

摘要:

当地时间 2024 年 12 月 2 日，犹他州人工智能政策办公室（OAIP）与 ElizaChat 签署美国第一份人工智能监管协议。

该协议由犹他州专业许可部于 11 月 18 日签署，并由 OAIP 于 12 月 2 日宣布。这项首创性协议使犹他州能够规定像 ElizaChat 这样的公司如何在该州内使用人工智能。

据悉，ElizaChat 是一家应用程序开发公司，其产品旨在帮助青少年改善在校期间的心理健康状况。

该协议要求 ElizaChat 实施一项严格的内部安全协议，以便将严重情况上报给可信赖的成年人。它还给予公司 30 天的时间来纠正应用程序意外参与属于“心理健康治疗实践”范畴的对话的情况，而此类对话需要获得州执照才能进行。

4. 西班牙要求披露在法律服务相关数字平台中使用人工智能的情况

发布日期：2024 年 12 月 4 日

来源：西班牙国家官方公报

链接：<https://www.boe.es/buscar/doc.php?id=BOE-A-2024-23630>

摘要:

当地时间 2024 年 12 月 4 日，西班牙关于辩护权的第 5/2024 号组织法正式生效。

该法案根据《西班牙宪法》第 24 条，对作为基本法律保护措施的辩护权制定了全面规定。它要求披露在法律服务相关数字平台中使用人工智能（AI）的情况，并强制公开 AI 系统如何提出建议或作出决策的信息。

5. 国家信息中心发布《人工智能行业应用建设发展参考架构》

发布日期：2024 年 12 月 6 日

来源：国家信息中心

链接：http://www.sic.gov.cn/sic/83/260/1206/20241206080139597920003_pc.html

摘要:

近日，国家信息中心公共技术服务部研究编制的报告《人工智能行业应用建设发展参考架构》（以下简称“报告”）正式对外发布。

报告从算力基础、数据服务、模型服务、应用开发、运维平台、运营平台等六个方面，提出人工智能行业应用建设的共性能力和特性能力。通过构建一套技

术架构统一、数据规范统一、标准体系统一的参考架构，摆脱企业服务模式不同带来的限制，降低供需边际成本，有效发挥规模效应，促进应用创新，激发市场活力，持续推动产业健康高效发展。

报告旨在研究推进行业应用发展标准化的参考架构，期望为各行业主体明确人工智能应用建设发展的重点和目标，降低应用开发和复制的边际成本，促进人工智能技术的创新成果与产业深度融合，为加快推进人工智能行业应用规模化落地提供有益参考。

植德短评

近日，国家信息中心公共技术服务部发布的《人工智能行业应用建设发展参考架构》报告（以下简称“报告”），为人工智能行业的发展提供了重要的指导框架。这份报告不仅为行业应用提供了技术指导，也为相关法律法规的制定和实施提供了有益的参考。

首先，报告强调了技术架构的统一性和标准化。在人工智能行业，技术的碎片化和不兼容性一直是制约行业发展的重要因素。这种技术上的不统一不仅增加了企业的运营成本，也给法律监管带来了挑战。例如，缺乏统一的数据标准和格式，使得数据在不同系统间的流通受到阻碍，进而影响了对数据隐私和安全的法律保护。因此，报告提出的统一技术架构和数据规范，有助于为法律监管提供更为明确的依据，降低监管的复杂性和成本。

其次，报告对数据服务和模型服务的重视，也对法律合规提出了新的要求。在人工智能应用中，数据是核心资源，而模型则是关键工具。报告指出，数据服务和模型服务需要具备高度的安全性和可靠性。这意味着，相关企业在处理数据和开发模型时，必须严格遵守数据保护法律法规，确保数据的合法获取、使用和存储。同时，模型的开发和应用也需要符合公平性、透明性和可解释性等法律要求，防止算法歧视等问题的发生。

此外，报告提出的运维平台和运营平台的建设，也对企业的合规管理提出了更高标准。运维和运营平台是人工智能应用的重要支撑，其稳定性和安全性直接关系到整个系统的合规性。企业需要建立健全的内部合规管理体系，确保在运维和运营过程中，能够及时发现和处理潜在的法律风险。例如，建立有效的监控机制，对系统的运行情况进行实时监控，确保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综上所述，《人工智能行业应用建设发展参考架构》报告的发布，为人工智能行业的合规发展提供了重要的指导和参考。企业应积极响应报告的建议，加强技术标准化建设，严格遵守数据保护和模型开发的法律要求，建立健全的合规管理体系，以确保在人工智能应用的各个环节中，都能够合法合规地开展业务。这不仅有助于企业自身的可持续发展，也为整个行业的健康有序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

6. 广电总局要求规范 AI “魔改” 短视频

发布日期：2024 年 12 月 9 日

来源：国家广播电视总局

链接：https://www.nrta.gov.cn/art/2024/12/10/art_3731_69779.html

摘要：

记者 12 月 9 日从国家广播电视总局网络视听节目管理司获悉，广电总局网络视听司日前发布《管理提示（AI 魔改）》指出近期 AI “魔改” 视频以假乱真、“魔改” 经典现象频发，要求各相关省局督促辖区内短视频平台排查清理 AI “魔改” 影视剧的短视频。

管理提示指出，这些 AI “魔改” 经典包括《甄嬛传》变身“枪战片”，《红楼梦》改成“武打戏”，孙悟空骑着摩托车扬长而去等。管理提示认为，这些视频为博流量，毫无边界亵渎经典 IP，冲击传统文化认知，与原著精神内核相悖，且涉嫌构成侵权行为。

为营造清朗网络视听空间，管理提示提出具体管理要求：各相关省局督促辖区内短视频平台排查清理 AI “魔改” 影视剧的短视频，限期反馈工作情况；严格落实生成式人工智能内容审核要求，举一反三，对各自平台开发的大模型或 AI 特效功能等进行自查，对在平台上使用、传播的各类相关技术产品严格准入和监控，对 AI 生成内容做出显著提示。

植德短评

近日，国家广播电视总局发布《管理提示（AI 魔改）》，要求规范 AI “魔改” 短视频的现象。这一举措引发了广泛关注，其背后蕴含着复杂的法律与社会问题，值得深入分析。

首先，从法律角度来看，广电总局此举具有一定的合理性。AI “魔改” 视频往往对经典作品进行颠覆性改编，如将《甄嬛传》变为“枪战片”，《红楼梦》改成“武打戏”，这种行为涉嫌侵犯了原作品的改编权和保护作品完整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相关规定，著作权人享有对其作品进行改编的权利。AI “魔改” 视频未经原作者或著作权人的同意，擅自对经典作品进行改编，破坏了作品原有的艺术风格和思想内涵，违背了著作权法的立法宗旨。此外，这种行为还可能对传统文化造成冲击，扭曲公众对经典作品的认知，损害社会公共利益。广电总局作为网络视听节目的监管部门，有责任和义务对这种现象进行规制，以维护法律的权威和社会的公序良俗。

然而，规制“魔改” AI 视频也面临着诸多挑战。一方面，AI 技术的快速发展使得视频生成和传播变得更加便捷，监管部门在技术层面难以做到实时、全面的监控。AI 生成的视频内容繁多且更新迅速，仅凭人工审核难以有效识别和处理所有违规内容。这就要求监管部门必须加强与技术企业的合作，利用先进

的技术手段，如人工智能审核系统、大数据分析等，提高监管效率和精准度。同时，还需建立健全的举报机制，鼓励公众积极参与监督，形成多元共治的局面。另一方面，对“魔改”AI视频的界定标准也存在一定的模糊性。在艺术创作领域，改编和创新是常见的现象，如何准确区分正常的艺术创作与对经典作品的恶意“魔改”，是一个需要深入探讨的问题。这就需要监管部门在制定相关标准时，既要充分考虑作品的艺术性和创新性，又要明确划定法律的底线，避免对正常的创作活动产生不必要的限制。同时，还需加强与著作权人、创作者、平台方等多方的沟通与协商，广泛听取各方意见，确保规制措施的科学性和合理性。

此外，规制“魔改”AI视频还需注重平衡各方利益。在保护著作权人合法权益的同时，也要兼顾公众的知情权和平台的创新动力。对于一些具有较高社会价值和艺术价值的AI视频作品，应给予一定的发展空间，鼓励创作者在尊重原作的基础上进行合理的创新和探索。同时，还需加强对公众的版权意识教育，提高公众对经典作品的尊重和保护意识，营造良好的网络文化环境。

总之，国家广电总局规制“魔改”AI视频的做法具有一定的法律依据和社会必要性，但在实施过程中还需克服技术、标准和利益平衡等方面的挑战。只有通过多方协作、科学施策，才能在保护知识产权、维护传统文化和促进技术创新之间找到合理的平衡点，推动网络视听行业的健康发展。

7. 巴西通过人工智能法案

发布日期：2024年12月10日

来源：巴西参议院

链接：https://www25.senado.leg.br/web/atividade/materias/-/materia/157233#tramitacao_10494842

摘要：

当地时间2024年12月10日，巴西参议院通过了2023年第2338号法案（“法案”），该法案规范了人工智能的使用，并概述了数据保护措施。

此法案确立了人工智能开发与使用的基本准则，强调技术应具备透明性、安全性、可靠性、道德性，并消除歧视性偏见，同时尊重人权和民主价值观。法案同时考虑到技术发展、创新、自由企业和自由竞争的重要性。

法案规定个人有权更正人工智能系统使用的不完整、不准确或过时的数据，并要求人工智能系统在数据不再符合其收集目的或当个人要求删除其数据时，对数据进行匿名化处理或删除数据。该法案规定了个人不受基于个人数据歧视的权利，包括地理来源、种族、肤色或民族、性别、社会经济阶层、性取向、年龄、残疾、宗教或政治观点。

法案定义了高风险人工智能系统，包括那些可能对人类或社会造成伤害的系

统，如交通控制、供水供电网络等。此外，用于招聘、教育评估、公共服务的优先级确定（如消防员和医疗保健）以及司法调查等领域的人工智能系统也被归类为高风险。

8. 工信部成立人工智能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发布日期：2024 年 12 月 13 日

来源：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链接：https://wap.miit.gov.cn/jgsj/kjs/jscx/bzgf/art/2024/art_8d08138c71b04e52bcc20bc252a2efbc.html

摘要：

2024 年 12 月 13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以下简称“工信部”）发布 2024 年第 35 号公告，决定成立人工智能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编号为 MIIT/TC1，主要负责人工智能评估测试、运营运维、数据集、基础硬件、软件平台、大模型、应用成熟度、应用开发管理、人工智能风险等领域行业标准制修订工作。第一届工业和信息化部人工智能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由 41 名委员组成，秘书处由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承担。

9. 全国网安标委就《生成式人工智能服务安全应急响应指南》公开征求意见

发布日期：2024 年 12 月 17 日

来源：全国网络安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链接：<https://www.tc260.org.cn/front/postDetail.html?id=20241217090747>

摘要：

2024 年 12 月 17 日，全国网络安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发布关于对《网络安全标准实践指南——生成式人工智能服务安全应急响应指南（征求意见稿）》（网安秘字〔2024〕161 号）公开征求意见的通知。征求意见收集截止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此次征求意见旨在进一步完善生成式人工智能服务的安全应急响应机制，确保该技术在促进经济社会发展的同时，有效防范和应对潜在的安全风险。

该指南涵盖了生成式人工智能服务在安全应急响应方面的基本要求和操作流程，包括但不限于数据安全、模型安全、安全措施以及安全评估等方面的具体要求。该指南的制定是为了响应国家对生成式人工智能技术发展的高度重视，并为相关企业提供明确的安全指引，帮助其提升服务的安全水平。

10. 深圳发布《深圳市打造人工智能先锋城市的若干措施》的通知

发布日期：2024 年 12 月 18 日

来源：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链接：https://www.sz.gov.cn/cn/xxgk/zfxxgj/tzgg/content/post_11906633.html

摘要：

2024 年 12 月 18 日，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发布关于印发《深圳市打造人工智能先锋城市的若干措施》通知（以下简称《若干措施》）。

《若干措施》提出要在用足用好各单位现有政策基础上，坚持问题导向、需求导向、目标导向，发挥深圳优势，强化应用牵引，通过丰富生态要素供给、深化赋能千行百业、提升源头创新能力、优化产业发展环境等政策供给，实现“算力供给最普惠、场景应用最开放、产业生态最健全、创新创业最便捷”的目标，全面发力打造人工智能全域全时全场景应用先锋城市。

《若干措施》共包括四个方面、18 条具体举措，从丰富生态要素供给、深化人工智能赋能千行百业、提升源头创新能力、优化产业发展环境等维度促进人工智能产业的快速发展。

《若干措施》自 2024 年 12 月 18 日起施行，有效期 2 年。

植德短评

深圳市发布的《深圳市打造人工智能先锋城市的若干措施》是一项全面且具有前瞻性的政策，旨在推动深圳在人工智能领域的发展，成为全球领先的 AI 先锋城市。该政策从多个维度出发，涵盖了生态要素供给、行业赋能、创新能力提升和产业发展环境优化等方面，体现了深圳市政府对人工智能产业的高度重视和战略规划。

首先，政策在生态要素供给方面提出了具体措施，如加快推进先进算力基础设施建设、发放“训力券”和“语料券”等，这些措施能够有效降低人工智能企业的研发和应用成本，为企业提供丰富的资源支持。通过优惠价格提供算力服务和资助企业购买语料，有助于解决企业在数据获取和处理方面的难题，促进数据要素市场的建设，为人工智能模型的训练和优化提供坚实的基础。

其次，政策强调了人工智能赋能千行百业的重要性，通过发放最高 1 亿元的“模型券”、支持行业应用和开放政务应用场景等措施，推动人工智能技术在各个领域的广泛应用。这不仅能够提升各行业的智能化水平，促进产业升级和经济结构优化，还能为人工智能企业创造更多的市场需求和商业机会，实现技术与产业的深度融合。

在提升源头创新能力方面，政策加大了对基础研究和攻关的支持力度，鼓励企业和科研机构开展人工智能领域的前沿研究和关键技术攻关。通过资助基础研究项目、建设公共技术服务平台和重点实验室等，能够吸引和集聚高水平的人才和资源，推动人工智能技术的原始创新和突破，为深圳乃至全国

的人工智能产业发展提供强大的技术支撑。

此外，政策还注重优化产业发展环境，提出了推动产业集聚发展、支持创新创业、加强人才培养和拓宽投融资服务等措施。这些措施有助于构建良好的人工智能产业生态，为企业发展提供全方位的支持和服务。例如，打造“零租”孵化器和特色软件名园，对符合条件的人工智能中小微企业和初创企业，给予6个月至3年不等的免租优惠，并提供算力、模型、语料、资本、人才等创新资源服务；设立人工智能产业基金，鼓励金融机构为人工智能企业提供低利率贷款，为企业的研发和产业化提供资金保障，降低融资成本。

总体而言，《深圳市打造人工智能先锋城市的若干措施》是一项具有战略意义和实际操作性的政策，能够有效促进深圳人工智能产业的快速发展，提升城市的科技创新能力和国际竞争力。通过政策的实施，深圳有望在人工智能领域取得更多突破，成为全球人工智能发展的引领者和示范者。

11. 上海发布《关于人工智能“模塑申城”的实施方案》

发布日期：2024年12月20日

来源：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链接：<https://www.shanghai.gov.cn/cmsres/7f/7fad1cd6f32e4bb4b3c15924ec52a4a7/74a88cbcd4a4a52f9e4e7ac337a1037d.pdf>

摘要：

2024年12月20日，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人工智能“模塑申城”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沪府办发〔2024〕27号，以下简称《实施方案》）。

《实施方案》系为深入贯彻国家关于加快发展“人工智能+”的战略部署，落实《上海市促进人工智能产业发展条例》，加快建设人工智能“上海高地”，打造人工智能世界级产业集群，加速人工智能赋能新质生产力而制定的。

根据《实施方案》所明确的主要目标，到2025年底，上海将建成世界级人工智能产业生态，力争全市智能算力规模突破100EFLOPS，形成50个左右具有显著成效的行业开放语料库示范应用成果，建设3-5个大模型创新加速孵化器，建成一批上下游协同的赋能中心和垂直模型训练场。

植德短评

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的《关于人工智能“模塑申城”的实施方案》是一项具有深远影响的战略举措，其积极意义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首先，该方案明确了上海市在人工智能领域的发展目标和路径，为全市人工智能产业的发展提供了清晰的指导和方向。通过建设智能算力集群、语料供给体系、虚实融合实训场、行业基座大模型等基础底座，上海市将夯实人工智

能发展的基础，为后续的技术创新和应用拓展奠定坚实的基础。这有助于提升上海市在全球人工智能领域的竞争力和影响力，推动上海市成为世界级的人工智能产业集群。

其次，方案聚焦关键领域和重点行业，推动人工智能与各行各业的深度融合，加速赋能新质生产力。在金融、制造、教育、医疗、文旅、城市治理等领域，通过打造智能客服、智能营销、智能诊断、智能助教等工具，不仅能够提高各行业的生产效率和服务质量，还能催生新的商业模式和业态，推动经济结构的优化升级，为上海市的经济发展注入新的动力。

此外，方案注重创新生态的构建，通过构建大模型创新发展生态、高水平开源开放生态、重点行业协同发展生态等，促进产学研用的协同合作，激发创新活力。这将有助于吸引和集聚国内外优秀的人工智能企业和人才，形成良好的产业生态，推动上海市人工智能产业的持续健康发展。同时，上海也将发挥市级人工智能先导产业母基金引领作用，加强市级产业资本统筹，支撑本市人工智能战略领域健康发展，推动成立算力和语料基金，探索算力和语料作价入股等模式，加强创新型企业培育。

综上所述，上海市人工智能“模塑申城”实施方案的实施，将为上海市的人工智能产业发展带来诸多积极影响，推动上海市在人工智能领域实现更大突破，为经济社会的高质量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支撑。

12. 韩国国会通过《AI 框架法案》

发布日期：2024 年 12 月 26 日

来源：KOREA.net

链接：<https://www.korea.net/NewsFocus/policies/view?articleId=264071>

摘要：

当地时间 2024 年 12 月 26 日，韩国国民议会通过了《人工智能发展与信任基础创建法》（以下简称《AI 框架法案》），预计该法案将在明年初通过内阁会议后，于 2026 年 1 月正式实施。

《AI 框架法案》主要聚焦于三大方面：建设治理体系、支持产业发展和防范可能风险。

在建设治理体系方面，法案规定韩国科学和技术信息通信部部长可每 3 年制定并实施旨在加强韩国人工智能竞争力的基本计划，并为韩国人工智能委员会和人工智能安全研究所的运作确立了法律基础。

在支持产业发展方面，法案为政府支持人工智能发展和应用提供了法律依据，计划通过指定人工智能园区、促进人工智能数据中心建设等方式支持韩国人工智能生态发展，并规定了培养人工智能时代人力资源和促进中小型人工智能企业发

展的措施。

在防范可能风险方面，法案将高影响力人工智能和生成式人工智能定义为受监管实体，要求相关开发方确保人工智能的透明度和安全性，并为政府支持私营企业自愿进行人工智能可靠度和影响性评估提供了依据。

植德短评

近年来，人工智能技术在全球范围内迅猛发展，其应用领域不断拓展，对经济、社会、文化等各个方面产生了深远影响。韩国作为科技强国，一直致力于推动人工智能产业的发展，以提升国家的科技实力和经济竞争力。然而，人工智能技术的快速发展也带来了诸多挑战和风险，如数据隐私泄露、算法偏见、就业冲击等。为了应对这些挑战，规范人工智能技术的发展，韩国国会于2024年12月26日通过了《人工智能发展与信任基础创建法》（以下简称《AI框架法案》）。该法案的出台，旨在为人工智能的发展和应用提供法律保障，促进人工智能技术的健康发展，同时保护公民的权益和社会的公共利益。

韩国《AI框架法案》的通过，具有多方面的积极意义：

1. 促进技术创新：法案为人工智能产业的发展提供了明确的法律保障和政策支持，有助于激发企业和研究机构的创新热情，推动人工智能技术的不断进步和突破。例如，通过设立人工智能园区和建设数据中心，能够促进产学研的深度融合，加速人工智能技术的研发和应用。

2. 保障公民权益：法案强调了对个人数据的保护和对人工智能系统的透明度与可解释性的要求。这有助于防止人工智能技术滥用，保护公民的隐私权和知情权。例如，要求生成式人工智能产品或服务的运营者标明生成物的来源，能够使用户清楚地了解所接触的内容是否由人工智能生成。

3. 提升国际竞争力：韩国成为继欧盟之后全球少有的通过人工智能法案的国家之一，这不仅提升了韩国在国际人工智能领域的影响力和话语权，也为韩国企业在全世界人工智能市场中参与竞争提供了有利条件。通过完善的法律框架和政策支持，韩国能够吸引更多的国际投资和人才，推动本国人工智能产业的国际化发展。

韩国《人工智能发展与信任基础创建法》的成功实施，为全球其他国家和地区的人工智能监管提供了宝贵的经验和启示：

1. 立法先行，构建完善的法律框架：各国可借鉴韩国的做法，及时制定和完善人工智能相关法律法规。明确人工智能技术的应用范围、监管主体、责任划分等关键问题，为人工智能的发展提供清晰的法律指引。根据《国务院2024年度立法工作计划》载明2025年“预备提请全国人大常委会审议人工智能法案”，我国相关立法也已经在推进过程中。

2. 注重风险防范与产业发展相结合：在推动人工智能产业发展的同时，要高度重视其潜在风险。建立健全风险评估和监测机制，加强对高风险人工智能应

用的监管，确保技术发展与社会安全的平衡。

3.加强国际合作与交流：人工智能技术具有全球性特征，各国应加强在人工智能监管领域的国际合作。分享立法经验、监管技术和最佳实践，共同应对跨国人工智能风险，推动全球人工智能治理的规范化和协同化。

总之，韩国《AI框架法案》的通过，标志着韩国在人工智能领域的立法和监管迈出了重要一步。这不仅为韩国人工智能产业的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也为全球人工智能监管的探索和实践贡献了智慧和力量。

13. 《人工智能相关发明专利申请指引（试行）》公布：人工智能不具备发明人主体资格

发布日期：2024年12月31日

来源：国家知识产权局

链接：https://www.cnipa.gov.cn/art/2024/12/31/art_66_196988.html

摘要：

2024年12月31日，国家知识产权局对外公布了其组织编写的《人工智能相关发明专利申请指引（试行）》（以下简称《申请指引》），供创新主体参考使用。

2024年12月6日至13日，国家知识产权局曾公布其起草的面向申请人的《人工智能相关发明专利申请指引（征求意见稿）》全文，征求社会各界意见。

就涉及发明人身份的认定问题，《申请指引》对人工智能不具备发明人主体资格进行了论证说明。

植德短评

2024年12月31日，国家知识产权局对外公布了其组织编写的《人工智能相关发明专利申请指引（试行）》（以下简称《申请指引》），供创新主体参考使用。《申请指引》围绕人工智能领域的热点问题及相关审查政策展开，共六章，1.3万余字，主要包括：

第一章归纳了人工智能相关专利申请的常见类型及法律问题，将常见类型划分为涉及人工智能算法或模型本身的相关专利申请、涉及基于人工智能算法或模型的功能或领域应用的相关专利申请、涉及人工智能辅助作出的发明的相关专利申请，以及涉及人工智能生成的发明的相关专利申请四种类型。在此基础上重点聚焦创新主体核心诉求，全面梳理出五方面当前人工智能领域的热点法律问题。

第二章涉及发明人身份的认定问题，对人工智能不具备发明人主体资格进行论证说明。

第三章涉及方案客体的标准，就人工智能算法或模型本身的相关专利申请、涉及基于人工智能算法或模型的功能或领域应用的相关专利申请，如何满足方案客体要求进行解释说明。

第四章涉及说明书的充分公开问题，明确说明书应充分描述对现有技术作出贡献的部分，进一步细化现行审查规定和实践中对于人工智能相关专利申请充分公开的规范，以积极应对人工智能“黑匣子”问题。

第五章涉及创造性的考量，通过解释审查标准、提供对照实例的方式，明确算法特征与技术特征如何在功能上彼此相互支持、存在相互作用关系，使得在创造性考量时需要考虑算法特征的技术贡献。

第六章提供了关于人工智能伦理的指引性意见。

《申请指引》的发布为规范和引导人工智能相关专利申请提供了明确的指导。通过详细解读这一指引，我们可以更好地理解人工智能相关专利申请的类型、法律问题、发明人身份认定、方案客体的标准、说明书的充分公开、创造性的考量以及伦理问题的引导等方面的内容。这一指引不仅有助于提高人工智能相关专利申请的质量和合法性，还能促进人工智能技术的持续创新和发展。申请人可以明确人工智能算法或模型的专利申请标准，从而更好地撰写申请文件，确保其技术方案具备创造性、实用性和新颖性。

二、最新行业动态

1. 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发布《生成式人工智能应用发展报告（2024）》

发布日期：2024 年 11 月 30 日

来源：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CNNIC）

链接：https://mp.weixin.qq.com/s/S05Ct_Un8pKzUNkZ63d4Wg

摘要：

2024 年 11 月 30 日，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CNNIC）在第五届中国互联网基础资源大会上发布《生成式人工智能应用发展报告（2024）》（以下简称《报告》）。根据《报告》，截至 2024 年 6 月，我国生成式人工智能产品的用户规模达 2.3 亿人，占整体人口的 16.4%。

《报告》显示，我国生成式人工智能产业蓬勃发展，产业规模和产品数量迅速增加，并逐渐融入人们的日常生活。一是我国人工智能产业体系更加全面。我国初步构建了较为全面的人工智能产业体系，相关企业超过 4500 家，核心产业规模已接近 6000 亿元人民币，产业链覆盖芯片、算法、数据、平台、应用等上下游关键环节。二是生成式人工智能产品在我国百花齐放。截至 2024 年 7 月，我国完成备案并上线、能为公众提供服务的生成式人工智能服务大模型已达 190 多个，为用户提供了丰富的选择空间和差异化体验。三是生成式人工智能与各行各业的融合正在我国加速落地。从智能语音助手到自动驾驶汽车，从机器翻译到智能医疗诊断，从智能制造到智慧城市，各类人工智能产品正逐步走进人们的生活，极大提高了用户的生活质量和工作效率。

2. Meta 计划投资 100 亿美元新建 AI 数据中心

发布日期：2024 年 12 月 4 日

来源：路易斯安那州经济发展局

链接：<https://www.opportunitylouisiana.gov/news/meta-selects-northeast-louisiana-as-site-of-10-billion-artificial-intelligence-optimized-data-center-governor-jeff-landry-calls-investment-a-new-chapter-for-state>

摘要：

当地时间 2024 年 12 月 4 日，脸书母公司 Meta 宣布将斥资 100 亿美元在美国路易斯安那州的里奇兰教区建立一座 AI 数据中心，这将是 Meta 在全球范围内最大的 AI 数据中心。

这座巨型数据中心将专门处理支撑数字基础设施所需的海量数据，特别是 AI 工作负载。就在此公告发布的前一天，Meta 还透露正在征集核电开发商的建议，

意图借此推动其 AI 发展和环保目标的实现，计划从 2030 年代初起，在美国新增 1 至 4 吉瓦的核能发电能力。

Meta 的数据中心战略主管凯文·詹达（Kevin Janda）指出，路易斯安那州的数据中心预计将带来 500 个长期运营岗位和 5000 个临时建筑岗位。他还提到，该数据中心占地面积将达到 400 万平方英尺（约 37 万平方米），成为 Meta 迄今为止规模最大的 AI 数据中心。

3. 美国 Palantir 与 Anduril 合作将国防数据用于人工智能训练

发布日期：2024 年 12 月 6 日

来源：路透社

链接：<https://www.reuters.com/technology/artificial-intelligence/palantir-anduril-sign-partnership-ai-training-defense-2024-12-06/>

摘要：

当地时间 2024 年 12 月 6 日，路透社报道，数据分析公司 Palantir Technologies（PLTR.O）与国防科技公司 Anduril Industries 于 12 月 5 日宣布，双方已建立合作关系，将利用国防数据进行人工智能培训。

此次合作将利用 Palantir 的人工智能平台对国防数据进行整理、标注和预处理，以便训练并将这些模型部署到国家安全系统中，而 Anduril 的系统将有助于政府国防数据的保留和分发。

此次合作是在 Anduril 宣布与 ChatGPT 制造商 OpenAI 建立合作关系之后几天宣布的，旨在开发和部署用于国家安全任务的高级人工智能解决方案。

4. 谷歌发布 Gemini 2.0

发布日期：2024 年 12 月 11 日

来源：谷歌

链接：<https://developers.googleblog.com/en/the-next-chapter-of-the-gemini-era-for-developers/>

摘要：

当地时间 2024 年 12 月 11 日，谷歌正式发布其最新版大模型 Gemini 2.0 系列，谷歌表示这是他们迄今为止最强大的人工智能模型，“专为智能体时代设计”，并同时介绍了多个智能体应用（AI Agent）。

目前谷歌完全对外开放的新模型是 Gemini 2.0 Flash 体验版，这是谷歌的主力模型，具有低延迟特性。与此前的 1.5 Flash 版本相比，Gemini 2.0 Flash 在同样快速的响应时间下性能进一步增强。谷歌提到，Gemini 2.0 Flash 在关键基准测试中

甚至超越了此前的旗舰模型 1.5 Pro，其速度是 1.5 Pro 的两倍。

同时 Gemini 2.0 Flash 还具有新功能，除了能够支持图片、视频和音频等多模态输入，Gemini 2.0 Flash 可以支持多模态输出，例如可以直接生成图像与文本混合的内容，以及原生生成可控的多语言文本转语音（TTS）音频。它还可以原生调用 Google Search、代码执行以及第三方用户定义的函数等工具。

5. 软银集团宣布未来 4 年向美国投资 1000 亿美元，或涉人工智能领域

发布日期：2024 年 12 月 16 日

来源：美联社

链接：<https://apnews.com/article/japan-softbank-masayoshi-trump-ai-d45efad6e48f80579456fe48dba95562>

摘要：

当地时间 2024 年 12 月 16 日，美国当选总统特朗普宣布，日本软银集团将向美国投资 1000 亿美元。知情人士透露，软银集团的此项投资将创造至少 10 万个就业岗位，软银集团计划在 2029 年特朗普离任前完成这项工作。

虽然软银集团董事长兼 CEO 孙正义没有详细说明投资内容，但很有可能以面向人工智能开发用途的数据中心等 AI 相关投资为主。投资除了通过软银集团自身外，还会通过软银集团旗下的愿景基金以及子公司 ARM 等渠道开展。

6. Kimi 发布视觉思考大模型 k1

发布日期：2024 年 12 月 16 日

来源：Kimi

链接：<https://mp.weixin.qq.com/s/8cip3dehL8OIfZSnbZ1ftQ>

摘要：

2024 年 12 月 16 日，Kimi 发布视觉思考模型 k1。

k1 模型基于强化学习技术打造，原生支持端到端图像理解和思维链技术，并将能力扩展到数学之外的更多基础科学领域。在数学、物理、化学等基础科学学科的基准能力测试中，初代 k1 模型的表现超过了全球标杆模型 OpenAI o1、GPT-4o 以及 Claude 3.5 Sonnet。

7. 英伟达发布生成式 AI 超级电脑

发布日期：2024 年 12 月 17 日

来源：英伟达

链接：<https://blogs.nvidia.cn/blog/jetson-generative-ai-supercomputer/>

摘要：

当地时间 2024 年 12 月 17 日，英伟达推出一款名为 Jetson Orin Nano Super 的生成式人工智能（AI）超级电脑，专为开发者设计，以更亲民的价格提供性能飞跃。该设备定价为 249 美元，其生成式 AI 性能提升了 1.7 倍。与前代产品相比，Jetson Orin Nano Super 实现了 70% 的性能提升，每秒能执行 67 兆次 INT8 运算，即 67INT8TOPS，同时内存带宽提升了 50%，达到 102GB/s。

英伟达 CEO 黄仁勋强调，Jetson Orin Nano Super 能够以更低的成本提供卓越的运算性能，无论是构建基于检索增强生成技术的大型语言模型聊天机器人，还是打造视觉 AI 代理，亦或是部署基于 AI 的机器人，该超级电脑都能满足开发者的需求。此外，该设备支持从 7W 到 25W 的功耗运行，适配各种边缘设备云算场景，展现出在智慧城市、智慧农业和机器人开发等领域的应用潜力。

8. AI 数据供应商 Databricks 获得 100 亿美元天价融资

发布日期：2024 年 12 月 17 日

来源：Databricks

链接：<https://www.databricks.com/company/newsroom/press-releases/databricks-raisin-g-10b-series-j-investment-62b-valuation>

摘要：

当地时间 2024 年 12 月 17 日，AI 数据分析公司、云数据平台供应商 Databricks 宣布完成 100 亿美元 J 轮融资，公司估值从此前的 430 亿美元攀升至 620 亿美元，本轮投资额超越了 OpenAI 在 10 月获得的 65 亿美元融资。这不仅是 2024 年迄今为止规模最大的风险投资交易，也堪称历史上最大规模的风险投资之一。

本轮融资由 Thrive Capital 领投，多家知名投资机构参与本轮融资，包括 Andreessen Horowitz、DST Global、GIC、Insight Partners 和 WCM Investment Management 作为共同领投方。此外，安大略教师退休金计划、ICONIQ Growth、MGX、Sands Capital 和 Wellington Management 也参与其中。

Databricks 自 2013 年成立以来，已迅速发展成为全球市值最高的非上市科技公司之一。目前，越来越多的企业正在采用 Databricks 平台来存储和分析海量数据，并在此基础上构建人工智能模型。

2024 年 12 月 9 日，Databricks 公司宣布推出了一款应用程序编程接口（API），客户可以利用该接口为其机器学习项目生成合成数据。

植德短评

从投资角度来看，Databricks 的此次融资反映了资本市场对人工智能和大数据领域的高度认可和期待。投资者愿意为具有强大技术实力和广阔市场前景的企业投入巨额资金，这表明人工智能和大数据产业仍处于发展阶段，具有巨大的投资潜力和价值。然而，投资者在参与此类投资时也需谨慎，充分评估企业的技术实力、市场竞争力、管理团队以及潜在风险等因素，避免盲目跟风投资。此外，随着人工智能技术的广泛应用，相关法律法规也在不断完善，投资者还需关注政策变化，确保投资行为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防范潜在的法律风险。

总之，Databricks 的巨额融资不仅为其自身的发展注入了强劲动力，也为 AI 和大数据产业的发展提供了新的机遇和挑战。企业需加强知识产权的保护及创新，投资者则需审慎评估投资风险，共同推动产业的健康、可持续发展。

9. 英伟达收购 Run:ai 获欧盟无条件批准

发布日期: 2024 年 12 月 20 日

来源: 欧盟委员会

链接: https://ec.europa.eu/commission/presscorner/detail/en/ip_24_6548

摘要:

2024 年 4 月，英伟达宣布以 7 亿美元收购以色列人工智能（AI）初创公司 Run:ai，以进一步扩展其在 AI 基础设施领域的能力。

欧盟委员会近日对此交易进行了深入调查，并于当地时间 2024 年 12 月 20 日正式宣布无条件批准该收购案，认为此次交易不会对市场竞争构成威胁。

特此声明

本刊物不代表本所正式法律意见，仅为研究、交流之用。非经北京植德律师事务所同意，本刊内容不应被用于研究、交流之外的其他目的。

如有任何建议、意见或具体问题，欢迎垂询 aigc@meritsandtree.com。

北京植德律师事务所 人工智能与数字经济行业委员会

AIGC 小组：时萧楠 王妍妍 赵芸芸 李凯伦 李冰浩

本期撰写人：王妍妍

特别说明：本期月刊部分内容运用人工智能技术进行处理和生成，如有任何可能涉及的疑问或意见请及时与我们联系。

北京植德律师事务所 人工智能与数字经济行业委员会

AIGC 小组合伙人成员介绍

**时萧楠**

合伙人/北京

电话: 010-5650 0937**手机:** 138 1006 8795**邮箱:** xiaonan.shi@meritsandtree.com**执业领域:** 知识产权、政府监管与合规、争议解决**工作经历:**

时萧楠律师是北京植德律师事务所合伙人。

时萧楠律师从事知识产权十余年，先后在北京天达共和律师事务所和日本西村朝日律师事务所、中国大型互联网公司工作多年，专注于解决合规、知识产权案件，包括互联网合规、数据合规、著作权授权、侵权诉讼、行政投诉等类型的案件，同时擅长解决疑难复杂案件。

时萧楠律师曾在大型知名互联网公司工作多年，对公司法务合规有着深刻的理解，并且深刻擅长以业务目标为核心提供解决方案。时萧楠律师有公司法务与律所双重经验，能以行业视角和律师视角多元提供知识产权纠纷、合规解决方案。

代表业绩:

- 知识产权：富士胶片专利许可相关合同纠纷（最高院商事法庭第一批案件）、易谱耐特软件著作权侵权、知名日本游戏公司与中国知名游戏公司著作权侵权
- 不正当竞争：站酷网
- 重大合规项目：知名APP合规评估；知名APP数据合规评估；各类型音乐曲库授权合作、投诉、维权应对；大型体育赛事合作；重大项目的著作权维权、维权应对；著作权集体管理组织合作等。

教育背景: 日本一桥大学，经营法（知识产权项目）硕士研究生



王妍妍

合伙人/北京

电话: 010-5650 0924

手机: 139 1089 6736

邮箱: yanyan.wang@meritsandtree.com

执业领域: 投融资并购、银行与金融、政府监管与合规

工作经历:

王妍妍律师是北京植德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在加入植德之前，王妍妍律师曾在北京市经纬律师事务所以及英国礼德律师事务所、美国杜威律师事务所等国际一流律师事务所工作数年，在投融资并购与跨境交易、银行与金融产品以及涉外争议解决等业务领域具有丰富经验。

王律师的主要执业领域包括投融资并购与跨境交易、银行与金融和争议解决，拥有丰富执业经验。曾代理过包括建筑、制造、新材料应用、银行、软件设计、文化娱乐、传媒、游戏、酒店、医疗设备、食品和体育等诸多行业的客户，对若干不同行业有深入了解，能根据行业特点为客户提供有针对性的优质法律服务，包括为这些客户提供融资，收购，公司治理、股权激励，架构重组等方面的法律服务。

代表业绩:

- 代表南山资本就投资镁佳科技、灵雀云、摩天轮、笑果文化、豹亮科技、不鸣科技、迷你玩、王牌互娱等TMT领域公司提供全方位法律服务
- 代表高榕、国开熔华产业投资基金完成对多个企业的投资
- 代表首旅置业处理其巴黎子公司参股酒店管理公司事宜以及参与境外基金投资及酒店改造项目提供法律服务
- 为中信银行参与的多项跨境银团贷款等事宜提供法律服务
- 为Terex Corporation、Nicklaus Company LLC（尼克劳斯）、Restaurant Brands International US Services LLC 等多家外资公司在中国的重组和经营提供法律服务

教育背景: 哥伦比亚大学，法学硕士

伦敦大学学院，法学硕士

中国政法大学，法学学士



赵芸芸

合伙人/北京

电话: 010-5650 0978

手机: 138 1160 9951

邮箱: yunyun.zhao@meritsandtree.com

执业领域: 投融资并购、争议解决、政府监管与合规

工作经历:

赵芸芸律师是北京植德律师事务所合伙人，曾先后在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律师、北京市天银律师事务所执业，并自2010年起任北京华录百纳影视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负责人、法务部总监，同时兼任海外事业部、丹丹百纳经纪公司及运营协调部负责人，后加入北京植德律师事务所。

赵芸芸律师早期从事 IPO/MA 等资本市场领域的非诉业务及股权纠纷类仲裁业务，后致力于文化娱乐、影视传媒及 TMT 领域。赵芸芸律师在国内及中外合作电影（含动画电影）、电视剧、综艺栏目、体育赛事、杂志媒体合作、网络游戏运营等项目类方面，为客户全程提供商业合作模式架构设计、谈判策略与要点、合规风险评估与解决等法律服务，并在融资安排、联合投资合作、发行、商务模式等有独特心得与经验，善于根据不同项目有针对性地提示风险点和设计协议。在资本市场领域，赵芸芸律师曾多次作为被投资方专项法律顾问，与投资方就公司估值、著作权尽职调查、业务增长模式、有限合伙等持股平台设计、员工激励与不竞争、SPA 协议、SHA 协议等进行沟通、谈判并形成一揽子协议，有效维护客户最大估值利益及股权结构安全性。

代表业绩:

- 文化娱乐及消费：参与或经办《建国大业》、《深夜食堂》等多部电影项目、《媳妇的美好时代》、《双面胶》等多部电视剧项目、《笑傲江湖》等多部电视栏目并提供法律服务，代表客户获得《T》、《Nylon》、《Wallpaper》等杂志授权发行；
- 资本市场：华录百纳创业板IPO上市、胖虎奢侈品上市前红筹重组及C轮融资、代表深蓝影业及栩栩华生接受华人文化投资、代表数字栩生接受蓝色光标投资等，并代表华录百纳、栩栩华生、磨铁等企业客户经办其投融资并购业务及证券相关业务。

荣誉奖项:

赵芸芸律师曾上榜2019年度、2020年度、2021年度 LEGALBAND 中国顶级律师排行榜“体育娱乐”版块，并获得“2023年度 LEGALBAND 客户首选：娱乐律师15强”。

教育背景: 中国政法大学，法学硕士



李凯伦

合伙人/北京

电话: 021-5650 0957

手机: 185 1341 7351

邮箱: kailun.li@meritsandtree.com

执业领域: 银行与金融、家事服务与财富管理、投资基金

工作经历:

李凯伦律师为各种类型信托项目、金融科技项目、家族财富配置项目、资产证券化项目等资管业务提供法律服务，在交易结构设计、合规性审查、法律文本起草、法律意见出具、风险处置和化解等方面具有丰富的实践经验，并参与中互金协会、中国信登多个机构的专项课题研究。服务领域涵盖金融机构合规治理、金融科技应用、消费金融、房地产投融资与纾困、供应链金融、财富管理与配置、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等。

代表业绩:

- 为多家国企背景信托公司、证券公司及其子公司、银行理财子公司、险资基金等机构客户提供专项法律服务，涵盖结构化融资、消费金融、投融资结合、供应链金融、科技金融与数据合规、金融创新业务等多个领域。其中服务的信托产品业务已经超过千亿量级人民币规模；
- 在信托公司、地产基金、险资基金解决地产风险系列项目中，代表信托公司、基金管理人参与项目风险处置和纾困化解，标的规模超过数百亿元人民币；
- 为科技企业等机构客户提供数据资产化专项法律服务以及代表信托公司为客户设立数据信托；
- 为多家信托公司金融科技以及银信合作金融科技项目提供法律服务；
- 为多家金融机构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提供专项或常年法律顾问服务。

荣誉奖项:

- 商法 2021 年度、2022 年度“杰出交易大奖”
- 2023、2024 Legal 500 亚太榜单 私人财富管理 推荐律师
- 2022 年度 LEGALBAND 客户首选“新锐合伙人 15 强”
- 2020 年度-2022 年度连续三年被评为 LEGALBAND 中国顶级律师排行榜“资产证券化与衍生产品领域”后起之秀、2023 年度推荐律师

教育背景: 厦门大学，法学硕士

杜克大学，法学硕士



李冰浩

合伙人/青岛

手机: 137 9196 2610

邮箱: binghao.li@meritsandtree.com

执业领域: 企业投融资并购 法律顾问 商事诉讼

工作经历:

李冰浩律师拥有 14 年的律师执业经历, 代理过大量合同纠纷、公司股权和并购纠纷等民商事案件, 具有丰富的诉讼与非诉讼实务经验, 亦在常年法律顾问服务的标准化、股权服务的产品化等方面具有丰富的实践, 形成了广受认可的法律服务产品。目前主要专注于股权法律服务, 主要包括股权架构设计、股权激励、股权投融资、股权基金、公司上市、企业合规等。

李冰浩律师曾服务过诸多知名企业, 涉及行业包括人工智能、制造业、文化艺术品金融、医药、餐饮、汽车等。

代表业绩:

- 为华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法律顾问服务;
- 为北汽某知名汽车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僵局提供专项顾问服务;
- 为某设计公司股权控制权纠纷谈判, 特别是对赌事宜的处理, 确保年收入二十多亿的年创收正常运转;
- 国电投某子公司股权结构调整提供专项谈判;
- 王建平等诉青岛亿斯特立股权转让协议纠纷, 成功将股权转让价款 4000 万调整为 2100 万。
- 成功代理青岛某地产房地产有限公司诉王某与青岛某物产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无效, 将王某等利用职务便利进行关联交易, 将公司对外投资子公司股权收回, 为企业挽回 3-5 个亿损失。

荣誉奖项:

- 青岛市优秀律师
- 青岛市优秀女律师

教育背景: 西南政法大学, 法学硕士



人工智能月报系列 请扫码阅读



植德公众号